

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 1 号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常善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 2 名，分别是张常善、马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商河县人民政府签订〈力诺特玻三期高端药用包材项目投资协议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本次公司投资建设“力诺特玻三期高端药用包材项目”系出于自身发展的需要并经过充分评估和论证。本次项目的投资建设系为了扩大公司药用玻璃的生产和经营规模，符合公司的战略需要，有利于增强公司在药用玻璃方面的综合竞争实力，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着重要的积极作用。因此，同意公司在商河县人民政府辖区内投资建设“力诺特玻三期高端药用包材项目”的事项，并与商河县人民政府签订《力诺特玻三期高端药用包材项目投资协议》。

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与

商河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9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6 月 28 日